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不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恒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HENG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44)

網址：<http://www.hengan.com>

<http://www.irasia.com/listco/hk/hengan>

於中國發行第二期境內公司債券

本公告乃恒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茲提述：

- (1) 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八月八日內容有關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恒安(中國)投資有限公司(「恒安中國投資」)申請於中國註冊及建議發行總額不多於人民幣57.5億元將於中國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境內公司債券(「境內債券」)之公告；
- (2) 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九日內容有關獲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於中國註冊建議發行境內公司債券之公告；及
- (3) 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九月五日內容有關於中國發行本金額為人民幣10億元之首期境內債券之公告。

* 僅供識別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日，恒安中國投資及主承銷商已完成發行第二期境內債券（「**第二期境內債券**」）之累計投標工作及釐定本金額為人民幣30億元之第二期境內債券票面利率為每年4.58%。第二期境內債券為期三年，另於發行第二期境內債券屆滿第二週年後，恒安中國投資可調整票面利率，或第二期境內債券投資者可要求恒安中國投資贖回全部本金額。假設發行第二期境內債券已完成，其餘已核准惟未發行之境內債券金額將為人民幣17.5億元。

發行第二期境內債券所得款項擬用作償還恒安中國投資及其附屬公司之債務及／或補充其營運資金之需求。

發行境內債券有待完成。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持有人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恒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施文博

香港，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施文博先生、許連捷先生、洪青山先生、許水深先生、許大座先生、許春滿先生、施煌劍先生、許清池先生和李偉樑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銘潤先生、王明富先生、黃英琦女士、何貴清先生和周放生先生。